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惠州市惠城区纯电动巡游出租小汽车  
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HZCZFH-2019001 号

惠州市交通运输协会出租汽车分会编制

发布日期：2019 年 08 月

# 目 录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函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第三部分	磋商须知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第五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函

各（潜在）供应商：

惠州市交通运输协会出租汽车分会（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惠州市惠城区6家巡游出租车企业（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惠州市惠城区纯电动巡游出租小汽车采购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一、项目名称：惠州市惠城区纯电动巡游出租小汽车采购项目

二、项目编号：HZCZFH-2019001 号

三、采购预算：三厢5座纯电动出租车1071辆；单价不超过13万元/辆；

四、采购数量：1批

五、项目内容及需求：（详见本项目磋商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

六、供应商资格：

1. 供应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并取得合法企业工商营业执照，并具有相关经营范围；

2. 所投标车辆的生产制造厂商的经营范围必须包含生产制造车辆的经营内容（以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的经营范围内容为准）。

3. 必须是国内车辆及底盘的生产制造厂商或其针对本项目唯一授权的专业销售机构（专业销售机构投标需提交生产制造厂商针对本

项目唯一专项授权书，专项授权书须明确有效的授权期限；生产制造厂商参加投标的，则不能再委托专业销售机构参与本项目投标，否则采购人拒绝该品牌产品的所有投标)。

4. 所投车辆的车型必须是已纳入《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推荐车型目录》中的纯电动汽车，确保车辆能在国家及省市政策规定的范围内申请各级购车补贴和运营补贴。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

**购买磋商文件时须提供以下资料一式贰份(要求提供复印件的均须带原件核查)：**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原件)。

(2)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3) 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国税、地税)、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4) 参加本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加盖公章的原件)。

**七、磋商文件发售时间、地点、费用：**

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2019年08月19日至2019年08月23日**，上午9：00~12：00，下午14：30~17：00(法定节假日除外)到惠州市交通运输协会出租汽车分会(地址：惠城区鹅岭西路12号雍翠园小区内出租汽车联合管理办公室。)现场购买磋商文件，磋商文件每套售价100元，售后不退(不接受邮售)。

**八、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时间：2019年08月27日09时00分(注：**

08 时 30 分开始受理投标文件)。

九、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2019 年 08 月 27 日 09 时 00 分。

十、磋商地点：**惠城区鹅岭西路 12 号雍翠园小区内汽运驾校三楼课室**

磋商响应文件必须在磋商截止时间前送达磋商地点。逾期送达或密封和标注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恕不接受。本次磋商不接受邮寄的磋商响应文件。

十一、项目公示时间及提出质疑的要求

1、项目公示时间：**自磋商公告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之内（即 2019 年 08 月 19 日至 2019 年 08 月 23 日）。**

2、提出质疑的要求：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在公示期间或者自期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现场提交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方式的质疑。质疑时需提交以下资料：

(1) 关于《惠州市惠城区纯电动巡游出租小汽车采购项目》的质疑函（加盖单位公章的原件）。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单位公章的原件）。

(3) 法人授权委托书（由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的原件）。

(4) 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十二、公告信息查询：

<http://www.hzcta.cn>（惠州市交通运输协会网站）

十三、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人联系方式：

（一）采购人：惠州市惠城区 6 家巡游出租车企业

运兴公司 联系人：文先生 联系电话：13005701130

新明晖集团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13480554596

金通公司 联系人：吴先生 联系电话：13556217558

联捷公司 联系人：杨先生 联系电话：13928305968

康帝公司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13902628154

汽运鹅岭公司 联系人：卢先生 联系电话：13928314487

（二）采购代理机构：惠州市交通运输协会出租汽车分会

地址：惠城区鹅岭西路 12 号雍翠园小区内出租汽车联合管理办

公室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电话：13809669084

惠州市交通运输协会出租汽车分会

2019 年 08 月 19 日

##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 一、供应商资格：

1. 供应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并取得合法企业工商营业执照，并具有相关经营范围；

2. 所投标车辆的生产制造厂商的经营范围必须包含生产制造车辆的经营内容（以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的经营范围内容为准）。

3. 必须是国内车辆及底盘的生产制造厂商或其针对本项目唯一授权的专业销售机构（专业销售机构投标需提交生产制造厂商针对本项目唯一专项授权书，专项授权书须明确有效的授权期限；生产制造厂商参加投标的，则不能再委托专业销售机构参与本项目投标，否则采购人拒绝该品牌产品的所有投标）。

4. 所投车辆的车型必须是已纳入《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推荐车型目录》中的纯电动汽车，确保车辆能在国家及省市政策规定的范围内申请各级购车补贴和运营补贴。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

### 二、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1、采购内容及数量、单价：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价
新能源纯电动小汽车	1071 辆	不超过 13 万元/辆

## 2、采购车辆主要技术参数和工艺要求

<p>★整车总体要求</p>	<p>1、车身长度、高度和宽度须符合产品目录参数。</p> <p>2、轴距<math>\geq 2650\text{mm}</math>。</p> <p>3、工况法续航里程<math>\geq 400\text{km}</math>。</p> <p>4、投标车辆整车及底盘配置要求必须符合国家机动车公告；必须纳入《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推荐车型目录》。</p> <p>5、按照惠州市出租车分会指定的颜色和图案。（注：各投标人在响应文件或磋商时提供一种或多种绿色色板供采购人选择）</p>
<p>动力电池</p>	<p>★1、动力电池储电量<math>\geq 50\text{kwh}</math>。</p> <p>★2、动力电池箱体的防护等级不低于国家标准。</p> <p>▲3、动力电池循环寿命长，提供不少于8年或80万km质保，确保正常营运使用。</p> <p>▲4、动力电池储电量衰减至60%以下时必须维修或更换动力电池。</p>
<p>驱动电机及电控系统</p>	<p>★1、控制器防护等级不低于国家标准。</p> <p>★2、车辆操作时，杜绝发生与操作动作不符的车辆失控的情况发生，确保车辆安全可控。</p> <p>▲3、驱动电机、电控系统提供不少于8年或80万km质保，确保正常营运使用。</p>
<p>悬架系统</p>	<p>前：麦弗逊，后：多连杆/复合扭转梁式。</p>
<p>转向系统</p>	<p>▲电动助力式转向系统，溃缩吸能式转向管柱。</p>



制动系统	▲溃缩式制动踏板、前通风盘/后盘式制动器、防抱死制动系统、电子驻车制动系统、刹车优先系统。
轮胎、轮毂、 轮辋	车辆配置铝合金轮辋
安全装置	▲1、主、副驾驶座安全气囊。 ▲2、前排预警限力式安全带。 3、主、副驾未系安全带报警。 4、动力系统防盗。
其他	★1、仪表台必须有足够空间安装内嵌式车载终端（深圳锐明），需提供 CAN 接口定义及接线位置（引线至方便接线处），需提供 CAN 数据对接协议（至少需有里程和速度数据，数据延时要求在 100ms 内），需提供 CAN 通讯波特率，预留车载终端电源接口以及定义。 2、电子车身稳定系统。 3、智能钥匙系统：有本地及远程屏蔽钥匙功能，随车配 3 套钥匙。 ▲4、内置与广东省交通运输新能源车辆动态监测平台对接的 4G 终端模块。

### 三、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 1、交货方式

1.1 在签订合同后，自采购人正式通知之日起 40 天内完成所有投标产品的供货、测试和验收。

中标人签订合同后，按约定的时间内将车辆交付采购人；若逾期未

交货，每逾期一天，应按逾期未交车辆总价值 2‰ 的标准计算违约金给采购人，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车辆总价值 5%，逾期超 10 天尚未交车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中标人应双倍返还定金，造成采购人经济损失的，由中标人负由赔偿损失。

#### 1.2 交货方式：现场交付

提车地点：惠州市(具体地点由采购人指定)。

#### 1.3 交车时车辆验收：

供方交车前应对车辆做出全面的检查，并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列出清单，作为需方车辆验收和使用的技术依据。

需方对交付的车辆应依照投标文件上车辆配置及技术要求和国家有关标准或供方的车辆技术条件进行现场验收。验收不合格的车辆，不予收货，后果由供方负责。

车辆到达目的地接到供方通知时，需方应在二个工作日内验收完毕，验收时供方必须到现场。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车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车辆内。

车辆在交货前发生不可预见的风险均由供方负责。

车辆到达目的地前 48 小时供方应通知需方，以便准备接车。

1.4 车辆保险由采购人自行确定保险公司，费用由采购人支付，中标人须提供采购人购买车辆保险所需的资料。

1.5 伴随服务（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内）：车身价包含发票税。

## ★2、付款方式及期限

### （1）国家对本项目项下纯电动出租车的购车补贴

①国家对本项目项下纯电动出租车的国家中央财政购车补贴款全归中标人所有。

②由中标人负责向国家中央政府部门申请拨付，中标人需自行承担相关税费。中标人自行承担因包括但不限于政策变更、程序调整、资料缺失等原因无法获得或无法足额获得国家中央财政部门补贴的风险。

### （2）采购人自付购车款

①地方财政发放的购车补贴款全归采购人所有。地方财政补贴款由中标人协助采购人办理申请拨付手续，采购人承担相关税费。

②投标人所报的车辆单价为采购人自付的款项。

③中标人确认在交车日前向采购人提供自付车款部分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 3、售后服务

▲3.1 三电（动力电池、驱动电机、电控系统）系统免费质保期限不少于8年或80万km，自供、需双方验收合格并签字后生效。保修费用已计入总价，并以书面形式承诺。

3.2 保质期内因车辆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供方应负责免费

修理或更换零部件。

3.3 服务：在使用过程中车辆发生质量问题，供方接到需方通知后 2 小时内到达需方现场。

3.4 在保修期内，由中标人负责对本批车辆及主要零部件进行定期维护。指派专人负责联系售后服务事宜，对车辆出现的故障要及时提供上门服务，若无法及时维修的应提供维修备件给采购人备用。如车辆质量或技术性故障无法在供需双方确定的标准工期内修复导致车辆无法营运的，供方应给与该车辆的误工补偿金（延误工时=维修总时间-标准工时总时间；延误工时>0 时，误工总费用=应交承包费÷30 天÷24 小时×延误工时）。

3.5 供方必须设立能够保障 1071 辆纯电动出租车正常运营的维修保养点，提供 7×24 小时的维修保养服务，如无法达到上述保障，应提供技术开放及厂家最优惠价格直供零配件的方式供应给采购方指定合作维修保养点以达到维修保养的基础需求。

#### 四、其他要求

1、投标人如果没有在投标文件中注明偏离（文字说明或在技术、商务对比表中注明）的参数、配置、条款被视为投标人已完全接受（本招标文件）。

2、投标人必须提供全新、原装、未使用过的正货，所提供设备具备产品合格印证，报价含发票税等费用；

3、投标人需提供详细的报价和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

4、投标人应对本项目内的全部招标内容进行投标，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接受只对本项目部分招标内容的投标。投标人必须承担的项目内容包括：

负责本采购货物的制造/采购、运输、储存、交货、以及安装、调试，直到通过最终验收交付采购人正常使用。

上述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负责支付。报价范围包括：材料费（包含辅助、配套材料）、人工费、机械费、检测费、运输费、安装费、调试费、技术资料费、风险费、发票税、利润等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一切费用。

★中标后的单价为惠城区巡游出租车企业第一批车辆的采购价，从第二批车辆起，采购价根据市场价格变动就低不就高，如果当时市场价格低于中标单价，则按市场价格采购；如果当时市场价格高于中标单价，则按中标单价采购。

出租车辆的上牌、保险由采购人负责，中标人须配合采购人办理上牌及保险所需的材料，并协助协调车辆的上牌，出租车由厂商到惠州的运费由中标人承担。

5、若投标人投标总报价比采购预算价低20%（含20%）以上的，投标人必须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该项目投标报价的成本清单说明，若投标人未提供成本清单说明的或该项目磋商小组认为投标人的投标

报价与市场报价存在较大差异且投标人对履约能力方面无合理说明的，该项目磋商小组有权否决其投标。

6、投放方式：2019年10月1日至2020年8月1日，分期分批投放（2019年10月1日200辆；2019年12月80辆；2020年1月120辆、6月300辆、8月371辆）。

备注：投标人必须满足以上★条款要求，并对应承诺，如出现对任意一条的负偏离或不满足，将可能导致废标。投标人对以上▲条款要求对应进行响应，如出现对任意一条的负偏离或不满足，将可能导致被扣分。

## 第三部分 磋商须知

### 一、说明

#### 1、适用范围

1.1 本磋商文件适用于本磋商邀请中所述项目的采购。

1.2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广东省、惠州市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制定本须知。

1.3 本项目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响应供应商及各方当事人适用本须知。

#### 2、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惠州市惠城区6家巡游出租车企业。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惠州市交通运输协会出租汽车分会。

2.3 “采购监管部门”是指：惠州市交通运输协会及采购人代表组成的监督小组。

2.4 “响应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磋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自然人。

2.5 合格的“响应供应商”是指：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一条和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2)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特殊条件要求。

2.6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响应人。

2.7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实质性响应文件。

### 3、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货物”是指响应供应商制造或组织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货物等。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3.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其中包括：响应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 4、通知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惠州市交通运输协会出租汽车分会将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材料、信函、传真等，下同）或在规定的媒体上以发布公告的形式，送达所有与通知有关的已领取了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传真号码以潜在供应商报名时登记的为准。潜在供应商应于收到通知的当日以书面方式予以回复确认，如在24小时之内无书面回复则视为已收到并同意通知内容，并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因潜在供应商登记有误或传真线路故障导致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送达，惠州市交通运输协会出租汽车分会不承担责任。

### 5、磋商费用

5.1 响应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磋商文件

### 1、磋商文件的构成

1.1 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磋商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磋商邀请函
- 3) 采购项目内容
- 4) 磋商须知
- 5) 合同书格式
- 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7) 在磋商过程中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1.2 响应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响应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响应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磋商响应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或被确定为响应无效。

1.3 本磋商文件中，凡标有“★”号的地方均被视为重要的、实质性的指标要求及性能要求。响应供应商要特别加以注意，必须对此作出响应。若有一项带“★”号的指标未响应或响应为“负偏离”的，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 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1.1 响应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要求装订和封装。

1.2 响应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及其与惠州市交通运输协会出租汽车分会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响应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1.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

1.4 如因响应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磋商造成困难的，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响应供应商自行承担。

## 2、计量单位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的度、量、衡标准单位计量。

## 3、响应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3.1 响应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

(1) 响应函；

(2) 最新年审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国税、地税）、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的复印件（已领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的企业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2 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印章。

## 4、证明响应标的合格性和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1) 技术条款响应表；

(2) 货物说明一览表。

#### 5、备选方案

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磋商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的除外）

#### 6、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7、关于关联企业

7.1 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的规定：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如未符合规定的，磋商小组在评审时将予以拒绝。

7.2 受托为整体采购项目或其中分项的前期工作提供设计、编制规范、进行管理等服务服务的供应商，凡为整体项目提供上述服务的法人及其附属机构（单位），不得再参加该整体项目及其所有分项目的采购活动。

7.3 凡为分项目提供上述服务的法人及其附属机构（单位），不得再参加该分项目的采购活动。采购人应当注明为整体采购项目或其中分项的前期工作提供设计、编制规范、进行管理等服务服务的供应商名称。

### 四、磋商报价要求

1、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响应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

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2、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货物的制造、运输、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

## 五、磋商的截止期、磋商有效期

1.1 磋商的截止时间为2019年08月27日09时00分，超过截止时间后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1.2 磋商有效期为：从磋商截止日起至2020年10月1日。磋商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 六、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 1、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和封装

1.1 响应供应商应将《开标一览表》一份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清晰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响应供应商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报价人应准备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六份和不做任何加密的相应电子文档一份（电子文档应是全套投标文件的有效的、未经压缩处理的电子版本，其文字、表格、图表应以WORD、EXCEL软件编写，并以U盘为载体提交，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若副本与正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响应文件为准。

1.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封装袋正面应当标明：

- 1) 竞争性磋商项目编号;
- 2) 竞争性磋商项目名称;
- 3) 响应供应商名全称;
- 4) 日期。

1.3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并由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磋商文件规定签章处签字和盖章。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响应文件中。

1.4 响应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修改处签字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方有效。

1.5 响应文件统一用A4幅面纸印制，正本和副本必须装订成册并逐页编目编码。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

1.6 响应文件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严重影响评审的，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 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2.1 所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于第一部分《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截止时点前递交到**惠城区鹅岭西路12号雍翠园小区内汽运驾校三楼课室**。

2.2 迟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惠州市交通运输协会出租汽车分会将拒收或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点之后收到的任何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 七、磋商步骤

### 1、磋商文件的澄清

1.1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响应供应商，均应以书面形式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以前通知惠州市交通运输协会出租汽车分会。惠州市交通运输协会出租汽车分会将组织采购人对响应供应商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惠州市交通运输协会出租汽车分会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会议内容或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磋商文件的潜在响应供应商（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1.2 响应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惠州市交通运输协会出租汽车分会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响应供应商。

### 2、磋商文件的修改

2.1 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响应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响应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惠州市交通运输协会出租汽车分会回函确认。

2.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内容如有实质性的变更，磋商小组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与磋商的供应商。若响应供应商对此类实质性变更不予接受，可以要求退出磋商，否则将被视为接受此变更并受其约束。

### 3、磋商

3.1 磋商由惠州市交通运输协会出租汽车分会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

磋商小组成员由采购人代表组成，磋商小组成员包括：新明晖公司 1 人，金通公司 1 人，汽运公司 1 人，运兴公司 1 人，康帝公司 1 人，联捷公司 1 人，交投巴士公司 1 人。磋商小组负责全部的谈判工作。任何人不得干预磋商小组的工作。

3.2 磋商小组将依法审查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合格、供应商是否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密封和标记等。审查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的响应。对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应实行现场告知，由磋商小组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该供应商，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

3.3 在资格性审查、符合性检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响应文件将确定为无效响应：

- 1) 响应单价超出本项目采购预算，且采购人不能接受的；
- 2) 响应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或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或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 3) 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4) 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5) 磋商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
- 6) 磋商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技术与商务的（即标注“★”号）条款产生偏离的；
- 7) 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的；
- 8)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响应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的要求偏离从而使以上响应成为实质上的响应文件。

- 3.4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与每个供应商分别进行先商务技术条件后价格的磋商，本次磋商采用一轮磋商，两次报价形式进行。磋商小组也可视实际情况确定磋商轮次，并提交评审报告及推荐成交供应商
- 3.5 磋商小组与供应商应围绕技术、商务、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的磋商。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应当严格遵循保密原则，未经响应供应商同意不得向任何人透露当事人技术、价格和其他重要信息。
- 3.6 最终报价：磋商结束后，所有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有效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集中密封提交最终报价（最终报价时间视磋商进程由磋商小组决定）。除非在磋商小组调整或修改采购需求内容，否则采购人不接受高于前面轮次磋商报价的最终报价。最终报价内容须现场公布。对成交供应商的价格出现明显低于或高于同业同期市场平均价的情形时，磋商小组应当在评审意见中详细说明推荐理由。
- 3.7 在磋商过程中对磋商文件未能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时，磋商小组可以从其他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随机选择补充；补充后仍不足三家或者没有可供补充的合格供应商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



从已选出的候选供应商中确定成交供应商。

- 3.8 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1 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3.9 在磋商过程中，响应供应商提交的澄清文件和最终报价文件，由响应供应商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后生效，响应供应商应受其约束。
- 3.10 惠州市交通运输协会出租汽车分会对磋商过程和重要磋商内容进行记录。

## 八、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 1、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将根据评审结果，确定成交供应商，惠州市交通运输协会出租汽车分会将在惠州市交通运输协会网站发布成交公告，并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成交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或放弃成交的，采购单位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或者重新招标。

## 九、质疑

1、响应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质疑有效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惠州市交通运输协会出租汽车分会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惠州市交通运输协会出租汽车分会应当依法给与答复，并将结果告知有关当事人。

1.1质疑方式：响应供应商以书面现场提交形式向惠州市交通运输协会出租汽车分会提出质疑，惠州市交通运输协会出租汽车分会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方式的质疑。

1.2质疑时需提交以下资料：

(1) 关于《惠州市惠城区纯电动巡游出租小汽车采购项目》的质疑函（加盖单位公章的原件）。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单位公章的原件）。

(3) 法人授权委托书（由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的原件）。

(4) 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 十、签订合同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 十一、适用法律

采购人、惠州市交通运输协会出租汽车分会及响应供应商的一切采购活动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工程类项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 十二、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确定以下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 1、评标方法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 2、初步评审

磋商小组对每个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初步审阅。初步评审是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的响应，评审细则详见“附表一：初步评审表”。对资格性检查不通过的供应商，由磋商小组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该供应商，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不参与磋商。

### 3、磋商

#### 3.1磋商文件未发生实质性变动的

磋商小组集中与每个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形成磋商纪要。磋商的内容主要是对响应文件的澄清、修正、补充、确认等。供应商磋商结束后，填写《磋商纪要》，在该文件上注明最后报价及有关承诺。《磋商纪要》是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如磋商小组没有对磋商文件作实质性变动增加新的需求，后一

轮报价不得高于前一轮报价，否则将按响应无效处理。

### 3.2 磋商文件发生实质性变动的

#### (1) 书面通知变更内容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后，由磋商小组书面通知所有供应商。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2) 磋商

磋商小组集中与接受磋商文件变更的每个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形成磋商纪要。磋商的内容主要是对响应文件的澄清、修正、补充、确认等。不接受磋商文件变更的供应商，视为自动退出磋商，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 (3) 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含报价）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指磋商结束后，在规定时间内填写《磋商纪要》，在该文件上注明最后报价及有关承诺，并提交）。最终报价时间视磋商进程由磋商小组决定。《磋商纪要》是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4、公布最终报价

除非在磋商中磋商小组调整或修改采购需求内容，否则采购人不接受高于前面轮次磋商报价的最终报价。最终报价内容现场公布。

#### 5、最终方案评审

##### 5.1综合评分法评审步骤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先进行初步评审中的符合性检查，再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才能进入下一步的详细评审。

(1) 初步审查表（详见附表一）

(2) 综合评分表（详见附表二）

##### 5.2比较与评价

磋商小组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 1) 技术、商务评价：

各评委对通过初审的供应商对照采购需求各项技术、商务要求进行评审和比较，并量化打分；所有评委对某一供应商的技术、商务评价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供应商的技术、商务评价得分（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2) 价格评估:

价格评估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通过初审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评估得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评估得分按如下公式:

价格评估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3) 综合比较与评价:

将供应商的技术、商务评价得分和价格评估得分相加,计算出该供应商的综合评价得分。

## 6、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

6.1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编写书面的评审报告,按综合得分高低次序排出名次,并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二的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三的供应商为第三成交候选人。

6.2综合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综合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综合得分相同、评审价和技术指标均相同的,名次由磋商小组抽签确定。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的,以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附表一：初步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投标人 A	投标人 B	投标人 C
1	投标单价是否超出本项目采购预算			
2	投标文件或资格证明文件是否提供且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3	是否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4	是否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5	投标文件是否经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已经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			
6	参加本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是否无重大违法记录			
7	投标文件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技术与商务的条款（即标注“★”号条款）无产生负偏离			
8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中无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			
9	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结论				

说明：审查要求栏通过填“√”，不通过填“×”；只有全部通过了各项审查的投标人，最终结论为“通过”，否则为“不通过”。

附表二：综合评分表（满分100分）

评审项目	评议内容	分值	评分细则
价格 (40分)	价格	40	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所有合格投标人价格评估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通过初审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投标报价得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按如下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40分；
技术、 商务 (60分)	对招标文件技术参数、技术要求的响应程度	15	根据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技术参数、技术要求的响应程度进行比较、评议打分：带“▲”条款每负偏离或不满足的一项扣3分，直至本项扣完为止。
	技术的先进性、可靠性、合理性	25	考察投标人所投车辆配置（5分）：由评委对包括外形外观、车身结构及选材、电器设备、整车零部件配置等进行比较、评议：优的得5~4分，良的得3~2分，一般的得1分。
			技术工艺（5分）：由评委对车辆生产技术工艺、安全、环保、节能等技术及应用等进行比较、评议：优的得5~4分，良的得3~2分，一般的得1分。
			三电系统（15分）：由评委对投标产品配置的动力电池、驱动电机和电控系统（简称“三电系统”）的品牌、技术先进性、稳定性、自产比例、维修便捷度进行评比打分：优的得11~15分，良的得6~10分，一般的得1~5分。“三电系统”质保期承诺不少于8年并且质保里程承诺大于80万km的，加5分。
	交车时间	5	投标人承诺车辆交付时间与磋商文件要求的交付时间相比，交车时间为40天的得5分，大于40天的不得分，每提前5天，加1分，最高加2分。以上时间均为日历日。
售后服务综合评价	15	根据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机构设置及承诺情况等进行比较、评议。对比投标人在惠城区范围内的售后服务点数量，1个服务点得5分，本项目最高15分，无服务点的不得分。	



##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 合同书 (货物类)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注:本合同书仅为合同的供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供方（中标方）：

招标编号：

需方（招标方）：

签订地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投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供方承诺，特签订本合同。

## 一、车辆规格型号、数量、价款：

生产厂家	品牌商标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车辆单价	总金额
					人民币 元	人民币 元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						

注：此表车辆单价为车身价（含发票税和含运费，不含国家省市级补贴）。

## 二、车辆质量、技术标准及车辆配置：

按照需方招标文件要求及供方投标时出具的车辆技术参数及《使用说明书》确定。

## 三、车辆（含随车配件工具、车辆资料）交付时间、地点及方式：

- 1、交车时间；
- 2、交付方式；
- 3、交车地点。

## 四、交车时车辆验收：

1、供方交车前应对车辆做出全面的检查，并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列出清单，作为需方车辆验收和使用的技术依据。

2、需方对交付的车辆应依照投标文件上车辆配置及技术要求和国家有关标准或供方的车辆技术条件进行现场验收。验收不合格的车辆，不予收货，后果由供方负责。

3、车辆到达目的地接到供方通知时，需方应在二个工作日内验收完毕，验

收时供方必须在现场。

4、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车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车辆内。

5、车辆在交货前发生不可预见的风险均由供方负责。

6、车辆到达目的地前 48 小时供方应通知需方，以便准备接车。

## **五、付款方式及期限：**

付款方式：

## **六、供方对车辆售后服务承诺：**

1、整车免费质保期限验收合格起至少个月，其中三电（电池、电机、电控）系统免费质保期限 年，空调质保 年，自供、需双方验收合格并签字后生效。保修费用已计入总价，并以书面形式承诺。

2、质保期内因车辆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供方应负责免费修理或更换零部件。对达不到技术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以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供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供需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供方应退还需方已支付的购车款，同时应承担该批车辆的直接损失（营运、保险、检验、贷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3、服务：在使用过程中车辆发生质量问题，供方接到需方通知后 2 小时内到达需方现场。

4、在保修期内车辆因严重安全性能故障或主要部件总成质量问题经 2 次以上（含 2 次）修理，车辆的安全性仍达不到出厂检验标准或不能正常使用的，应当换车或退车还款（扣除折旧），具体执行参照保修手册。

5、保修期内，由中标人负责对本批车辆及主要零部件进行定期维护。指派专人负责联系售后服务事宜，对车辆出现的故障要及时提供上门服务，若无法及时维修的应提供维修备件给采购人备用。

## **七、违约责任：**

1、供方未按期交车，每逾期一天，应按逾期未交车辆总价值千分之二的标准计算违约金给需方，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车辆总价值百分之五。逾期超过25天尚未交车的，需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供方应双倍返还定金，造成需方经济损失的，由供方负责赔偿损失。

2、供方交付的车辆质量不符合投标文件上车辆配置及技术要求和国家有关标准的，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需方，否则，视作供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按本合同第七条第1款约定由供方偿付违约赔偿金给需方。

3、供方保证本合同车辆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车辆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车辆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车辆进行没收查处的，供方除应向需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向需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需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4、供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需方损失的，还应按需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需方。

5、需方逾期付款（非贷款部分金额），应按未付款项金额计付银行存款利息给供方。

6、供方逾期超过天不能交车的，需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造成需方损失的，由供方负责。

7、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性机构出具的证明。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0天，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八、供需双方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争议，应尽量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应向需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九、招标文件内容及供方投标时作出的承诺以及车辆技术参数等资料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附件。

十、本合同一式四份，供方二份，需方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

签订之日起生效。

供方单位：

需方单位：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电话：

传 真：

传真：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合同附件

附件 1 技术规格及供货范围

附件 2 技术文件（包括图纸、手册等）

附件 3 磋商文件（含更正、澄清、答疑文件）

附件 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

附件 5 中标通知书

注：1. 本合同所有附件均在签订合同时编制，其编制依据是磋商文件《采购项目内容》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中的相应内容；

2. 合同附件的具体内容由双方在签订合同时商定。

## 第五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一、 自查表
- 二、 资格性文件
- 三、 商务部分
- 四、 技术部分
- 五、 价格部分

- 注：1、请投标人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磋商响应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评价。
- 2、唱标信封另单独分装，按以下顺序装订：
- 2.1 开标一览表；
  - 2.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为投标人代表并亲自签署投标文件的可不提交）
  - 2.3 磋商响应文件电子档（以U盘为载体）

# 磋商响应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一、 自查表

###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磋商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 检查	响应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 (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 第( )页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 书及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 第( )页
	准入条件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供应商资格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 第( )页
	其他要求	按响应文件规定提供“必须提交” 的文件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 第( )页
符合性 审查	响应供应商的合格性	在参与其他采购活动中未有违法 违纪行为并受过处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 第( )页
		在经营范围内报价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 第( )页
	技术要求	实质性响应标书中“★”号参数 的技术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 第( )页
	商务要求	实质性响应标书中“★”号参数 的商务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 第( )页
	报价要求	报价方案是唯一确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 第( )页
	其它	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中规定的 其它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 第( )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打“√”。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





## 二、资格性文件

### 2.1 响应函

惠州市交通运输协会出租汽车分会：

依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磋商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响应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

1. 自查表；
2. 资格性文件；
3. 商务部分；
4. 技术部分；
5. 价格部分。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磋商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磋商有效期为：从磋商截止日起至2020年10月1日**，成交人磋商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3.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磋商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磋商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 我方承诺在本次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成交资格。

响应供应商：

地址：

传真：

电话：

电子邮件：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

开户银行：

帐号：

日期：

## 2.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_\_\_\_\_ 单位：\_\_\_\_\_（盖章）

附：

代表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经济性质：\_\_\_\_\_

主营（产）：\_\_\_\_\_

兼营（产）：\_\_\_\_\_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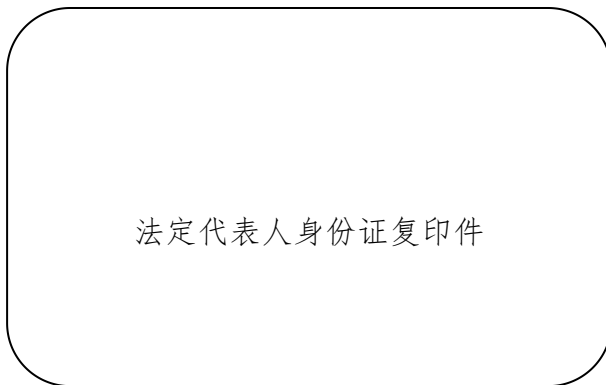
主营：\_\_\_\_\_

兼营：\_\_\_\_\_

说明：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为避免废标，请投标人务必提供本附件）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_\_\_\_\_。

授权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

有效期限：\_\_\_\_\_ 签发日期：\_\_\_\_\_

附：

代理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经济性质：\_\_\_\_\_

主营（产）：\_\_\_\_\_

兼营（产）：\_\_\_\_\_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_\_\_\_\_

主营：\_\_\_\_\_

兼营：\_\_\_\_\_

说明：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 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2.3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惠州市交通运输协会出租汽车分会

关于贵司采购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包(组)号：\_\_\_\_\_  
磋商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磋商响应，提供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及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
- 2、……
- 3、……
- 4、……

（相关证明文件附后）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

## 2.4 声明函

惠州市交通运输协会出租汽车分会：

关于贵司采购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磋商邀请，本公司\_\_\_\_\_（响应供应商名称）\_\_\_\_\_自愿参加磋商。

我方特此声明：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独立于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具有从事本项目的经营范围和能力；并承诺如下：

- 1、 我方已经依法缴纳了税费及社会保险费用，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方提供近三个月内的相关缴费证明，以便核查；
- 2、 我方已经依法建立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方提供相关的财务状况报告，以便核查；
- 3、 我方在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公司或法人）无重大违法记录（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因涉嫌违法违纪被检察机关立案调查；
- 4、 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方提供相关的证明文件，以便核查；
- 5、 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6、 本次磋商响应文件的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磋商小组可将我方作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7、 我方已清楚磋商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承诺在本次招投标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承担。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





## 2.6 公平竞争承诺书

致：惠州市交通运输协会出租汽车分会

本公司\_\_\_\_（响应供应商名称）\_\_\_\_郑重承诺：本公司保证所提交的相关资质文件和证明材料的真实性，有良好的历史诚信记录，并将依法参与\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编号：\_\_\_\_）的公平竞争，以任何不正当行为谋取不当利益，否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

## 2.7 供应商诚信投标承诺书

致：惠州市交通运输协会出租汽车分会

本公司 \_\_\_\_\_（响应供应商名称）\_\_\_\_\_ 在参加贵司进行的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中，承诺履行以下诚信义务：

- 1、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维护市场秩序和公平竞争环境；
- 2、依法诚信参与采购活动，自觉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众利益和采购人合法权益；
- 3、严格保守采购活动中获取的商业秘密；
- 4、依法履行采购合同和采购活动中的各项承诺，为采购人提供符合规定质量标准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以及优良的售后服务；
- 5、依法诚信进行质疑与投诉活动；
- 6、客观评估自身的综合实力、履约能力等因素，并结合市场实际合理报价，以避免中标后不能履约所带来的法律风险。

我方严格遵守、履行本承诺书内容，若因自身原因所引发的一切后果由我方承担，并接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

特此承诺！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

承诺日期：

### 三、商务部分

#### 3.1 响应供应商综合概况

##### 1、响应供应商情况介绍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资产 负债率

注：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

2) 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或关键产品介绍、生产场所等。

3) 响应供应商必须提供近年度财务报告复印件（请留意评分细则要求提供的财务状况证明材料）。

4) 如响应供应商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 2、供货渠道与合作机构情况（可选）

分项	基本情况	联系人/联系电话/传真
华南地区或广东省总代理或中国总代理或生产厂家	单位名称： 地 址： 销售负责人：	Name： Tel： Fax：
关键设备合法来源渠道（1）	产品名称： 制造/供应商： 生产地： 经销总代理： 销售负责人： 产品介绍和报价的权威网站： 产品合法来源验证查询专线： 售后服务管理验证查询专线：	Tel： Fax：
关键设备合法来源渠道（2）	产品名称： 制造/供应商： 生产地： 经销总代理： 销售负责人： 产品介绍和报价的权威网站： 产品合法来源验证查询专线： 售后服务管理验证查询专线：	Tel： Fax：
设在广东省内的售后服务机构情况	机构名称： 地 址： 负 责 人： 服务机构性质：企业自有 / 委托代理	Name： Tel： Fax：

## 3、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				

注：业绩必须以投标人名义完成的项目，请留意评分细则要求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

4、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工龄	联系电话/手机
总负责人						
其他主要技术人员						

注：请留意评分细则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

5、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 年 月 日	签订合同并生效	
2	月 日— 月 日		
3	月 日— 月 日		
4	月 日— 月 日	质保期	

6、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

### 3.2 商务条款响应表

#### (1) 实质性响应商务条款（“★”项）响应表

序号	实质性响应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注：

- 1、对于上述要求，如响应供应商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 2、此表内容必须与实施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

(2)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一般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4	磋商有效期为：从磋商截止日起至2020年10月1日，成交人磋商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5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6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7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8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磋商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9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

- 1、对于上述要求，如响应供应商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 2、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

### (3) 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商务细项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及其影响

注：

1、响应供应商必须对应磋商文件“采购项目商务要求”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

2、响应供应商必须在投标响应中列出具体响应条款，如果响应供应商只注明“符合”、“满足”、“无偏离”、“响应”等不明确表述的，将导致评审专家拒绝其投标。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



### 3.3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主要根据招标需求的要求（格式自定）。

1. 免费保修期；
2. 应急维修时间安排；
3. 维修地点、地址、联系电话及技术服务人员（包括厂商认证工程师等人员）；
4. 维修服务收费标准；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

## 四、技术部分

### 4.1 货物说明一览表

货物名称	规格及型号	数量	交货期	备注

注：附以下材料：

- 1、设备技术性能条件说明和有关资料，如产品技术性能说明书（中文）、检测报告等相关文件。
- 2、货物清单，包括备品备件。
- 3、如本表格内容不能满足需要，响应供应商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划表填写，但必须体现以上内容。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

## 4.2技术条款响应表

### (1) 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项）响应表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响应实际参数 (响应供应商应按投标货物/服务 实际数据填写)	是否偏离(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注：

- 1、响应供应商必须对应谈判文件“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的“★”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谈判要求。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 2、响应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

(2) 一般技术条款响应表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响应实际参数 (响应供应商应按投标货物/ 服务实际数据填写)	是否偏离(无 偏离/正偏离 /负偏离)	偏离简述

注：

- 1、响应供应商必须对应谈判文件“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谈判要求。
- 2、响应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

### 4.3组织实施方案

组织实施方案应科学合理、真实可行，能充分体现出自身技术和专业优势。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

## 五、价格部分

### 5.1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项	金额(元)
总报价	(大写) 人民币 元整 (¥ 元)
交货时间	日历天
备注：详细内容见《投标明细报价表》。	

注：

- 1、响应供应商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 2、报价中必须包含货物及零配件的购置和安装、运输保险、装卸、培训辅导、质保期售后服务、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价格均应予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 3、此表是响应文件的必要文件，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还应另附一份并与优惠声明（若有）封装在一个信封中，作为唱标之用。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